

# 第 3171 號公告

# 地政總署

現公布經招標批出下列短期租約：

批出日期	短期租約編號／ 地點	面積 (平方米)	租期	用途	中標者名稱	投標金額
23.4.2024	第 STTTK0136 號——新界青 衣青高路	14 200	先定 6 年 9 個月，其後 按季續租	(a) 用作秤車量重器；或 (b) 用於經營收發貨櫃運輸提貨 單據的業務；或 (c) 用於集裝、處理和熏蒸處理 貨櫃貨物；或 (d) 用於露天存放貨物 (包括貨 櫃，但不包括危險品、厭惡 性物品及建築材料 (根據租 賃協議第二附表特別條件第 6 條獲准者除外)) (在界定何謂 「厭惡性物品」和「建築材料」 一事上，地政專員所作的決 定為最終決定，並對承租人 具約束力)；或 (e) 上述第 (a)、(b)、(c) 及 (d) 項 用途的任何組合	長和運輸有限公 司	每月租金 \$566,670
23.4.2024	第 STTTK0152 號——新界昂 船洲貨櫃碼頭 南路	45 000	先定 1 年， 其後按季 續租	作收費公眾停車場，供停泊現時 獲運輸署署長根據《道路交通條 例》(第 374 章) 的條文、任何據 以訂立的規例和任何予以修訂的 法例發給牌照，可在公共街道及 道路上使用的汽車 (包括貨櫃車 拖頭及拖架，但不包括運送或負 載用於或將會用於盛載石油氣作 任何用途的石油氣瓶、容器或貯 存器 (不論有否盛載石油氣) 的任 何汽車 (但所盛載的石油氣僅用 作燃料以操作該等汽車者則除 外))。就本租約而言，「汽車」一 詞的涵義須為《道路交通條例》(第 374 章)、任何據以訂立的規例和 任何予以修訂的法例所界定者	緯德停車場有限 公司	每月租金 \$1,320,000

2024 年 5 月 31 日

總產業測量師 (總部) 韓翠珊